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 函

會址：320 桃園市中壢區中正路1282 號
聯絡人：總幹事 姚信宗
電話：03-2804160 傳真：03-2804161
網址：tyct.tw
信箱：a0937846102@yahoo.com.tw

受文者：本會各會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03 月 12 日
發文字號：(115)桃汽櫃貨溥字第 051 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如附件

主旨：函轉交通局 115 年 2 月 24 日召開「研商本市楊梅區環南路
171 巷大貨車通行案」會勘紀錄，敬請 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桃園市政府 115.03.02 桃交安字第 1150014691 號辦理。

正本：本會各會員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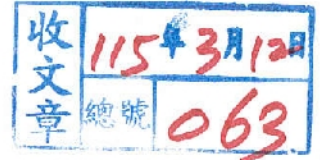
理事長許崇溥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

桃園市政府交通局 函

320

桃園市中壢區中正路1282號

地址：330026桃園市桃園區廈門街66號8樓

承辦人：技士 徐姿瑗

電話：03-3322101#6877

電子信箱：10070928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2日

發文字號：桃交安字第115001469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本局115年2月24日召開「研商本市楊梅區環南路171巷大貨車通行案」會勘紀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局115年2月4日桃交安字第1150010300號會勘通知單辦理。

正本：交通部高速公路局、桃園市政府警察局楊梅分局、桃園市楊梅區公所、桃園市楊梅區永寧里辦公處(請公所代轉)、桃園市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砂石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建築材料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局長張新福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執行

許榮博
12

總幹事 姚信宗
12

秘書 簡家茵
12

桃園市政府交通局

會勘紀錄

一、案由：研商本市楊梅區環南路 171 巷大貨車通行案

二、時間：115 年 2 月 24 日（星期二）下午 3 時

三、地點：本市楊梅區環南路 171 巷口

四、主持人：徐姿瑗代

紀錄：徐姿瑗

五、出席單位：詳簽到表

六、會勘結論：

1. 本案因民眾透過市政信箱反映有關本市楊梅區環南路 171 巷路幅狹小，建議禁止大貨車通行，爰辦理本次會勘，召集相關單位研議改善措施。
2. 依據現場與會單位討論結果，查本路段確有維修設施進出之必要，爰經與相關單位研議後，決議暫不辦理大貨車禁行措施。惟請高速公路局及相關電信單位加強宣導，於維修基地台時儘量由國道楊梅休息站進出，以降低對地方交通之影響。
3. 另有關溝蓋破損一事，已由楊梅區公所協助修繕完成。

七、會勘照片：



八、散會時間：下午 16 時。

桃園市政府交通局

會勘簽到表

一、案由：研商本市楊梅區環南路171巷大貨車通行案

二、會勘時間：115年2月24日（星期二）下午3時

三、集合地點：本市楊梅區環南路171巷口

四、主持人：徐姿瑗代

五、出席單位及人員：

單位	職稱	簽名
交通部高速公路局		余正義 丁祖信 趙可浩
桃園市政府警察局楊梅分局		
桃園市楊梅區公所		戴育錡
桃園市楊梅區富豐里辦公處		
桃園市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		陳建仁
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		
桃園市砂石商業同業公會		
桃園市建築材料商業同業公會		
智冠通訊		黃功澄